

岱山县财政局文件

岱财采监投（2024）2号

岱山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终止投诉处理决定书

投诉人：宁波慧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永丰西路 696 号 10-2

被投诉人 1：岱山县高亭镇高亭中心小学

地址：岱山县高亭镇新河路 27 号

被投诉人 2：浙江卓宏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舟山市临城千岛路中浪国际 C 座 1801 室

投诉人因对被投诉人关于高亭中心小学综合改造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ZHYS（采）-2024-004）的质疑答复不满，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向本机关发起投诉，本机关于 4 月 12 日收悉，投诉书经审查后，当日对投诉人发出补正通知书，4 月 19 日本机关收悉补正材料，并于当日受理该投诉，在本案审查期间，投诉人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向本机关向本机关递交了撤回投诉的

书面申请。

根据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(财政部第 94 令)第三十条等有关规定,本机关作出如下决定:终止本投诉处理程序。

